

证券代码：688710

证券简称：益诺思

公告编号：2025-021

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2 日

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199 号中心报告厅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64
普通股股东人数	6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96,448,952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96,448,952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8.413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8.4134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公司董事长魏树源先生以线上方式参会，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，由公司董事

常艳女士主持本次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9人；
- 2、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- 3、 公司副总裁、财务总监高晓红女士，董事会秘书李燕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96,397,903	99.9470	51,049	0.0530	0	0.0000

- 2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96,397,903	99.9470	51,049	0.0530	0	0.0000

- 3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
		(%)		(%)		(%)
普通股	96,397,903	99.9470	51,049	0.0530	0	0.0000

4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96,397,003	99.9461	51,049	0.0529	900	0.0010

5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96,397,003	99.9461	51,049	0.0529	900	0.0010

6、 议案名称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96,397,003	99.9461	51,049	0.0529	900	0.001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公司 2024 年 度 利 润 分 配 方 案	21,434,378	99.7582	51,049	0.2375	900	0.0043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审议通过。
- 2、议案 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- 3、本次大会还听取了现任及离任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：赵丽琛、苏成子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通过现场见证，本所律师确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3 日